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部门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喀什市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地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针、政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拟定本市民政事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定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和城市低收入家庭收入认定工作；负责农村五保和农村敬老院建设管理工作。

（三）负责全市新申请社会团体、民办非体业单位机构的审批工作；依法对全市社会负责全市新申请社会团体、民办非体业单位机构的审批工作；依法对全市社会团体、民办非体业单位机构进行登记管理、年检和执法监察。

（四）拟定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的政策；指导城乡社区建设和服务管理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组织干部的表彰。

（五）贯执行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划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喀什市行政区划和乡级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初审报批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

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处市内行政区域界线争议；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

（六）拟定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落实社会福利企业认定标准和扶持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家婚姻管理、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政策，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的管理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办公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财务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单位编制数 33 名，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在职 29 人，增加 4 人；退休 22 人，减少 4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677.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77.1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4.00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1104.7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677.12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834.30		
收 入 总 计	3511.42	支 出 合 计	3511.4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 府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单 位 上 年 结 余 (不 包 括 国 库 集 中 支 付 额 度 结 余)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9
			喀什市民政局 (本级)	3511.42	677.12							283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789.51	583.98							1205.52
	02		民政管理事务	546.02	546.02							
208	02	01	行政运行(民 政管理事务)	267.21	267.21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民政管理 事务)	2.77	2.77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 名管理	170.00	17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 事务支出	106.04	106.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32.74	32.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2.74	32.74							
	10		社会福利	467.28								467.28
208	10	02	老年福利	465.05								465.05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 单位	2.23								2.23
	25		其他生活救助	5.23	5.23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 救助	5.23	5.2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25								738.2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25								73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2	64.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2	28.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2	28.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82	28.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4.00								524.00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24.00								524.00
224	07	01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24.00								524.00
229			其他支出	1104.77								1104.77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04.77								1104.7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4.77								1104.77
			合计	3511.42	677.12							2834.30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喀什市民政局（本级）	3,511.42	428.78	308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51	399.96	1,389.55
	02		民政管理事务	546.02	367.22	178.80
208	02	01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	267.21	266.07	1.14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	2.77		2.77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0.00		17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6.04	101.15	4.8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4	32.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	32.74	
	10		社会福利	467.28		467.28
208	10	02	老年福利	465.05		465.05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3		2.23
	25		其他生活救助	5.23		5.23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23		5.2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25		738.2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25		73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2		64.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2	28.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2	28.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82	28.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4.00		524.00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24.00		524.00
224	07	01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24.00		524.00
229			其他支出	1104.77		1104.77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04.77		1104.7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4.77		1104.77
			合计	3,511.42	428.78	3082.64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77.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77.1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98	583.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2	64.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2	28.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77.12	支 出 总 计	677.12	677.1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喀什市民政局（本级）	677.12	428.78	248.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98	399.96	184.02
	02		民政管理事务	546.02	367.22	178.8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0.00		170.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	267.21	266.07	1.14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6.04	101.15	4.88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	2.77		2.7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4	32.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	32.74	
	25		其他生活救助	5.23		5.23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23		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2		64.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2	28.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2	28.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82	28.82	
			合计	677.12	428.78	248.34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8.63	378.63	
301	01	基本工资	103.30	103.30	
301	02	津贴补贴	117.91	117.91	
301	03	奖金	26.63	26.63	
301	07	绩效工资	21.42	21.4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74	32.7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7	25.0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1	5.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3	5.8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8.82	28.8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0	1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0		14.30
302	01	办公费	8.40		8.40
302	08	取暖费	1.15		1.1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5		4.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4	35.84	
303	02	退休费	17.19	17.19	
303	05	生活补助	13.98	13.98	
303	09	奖励金	1.77	1.77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	2.90	
		合计	428.78	414.48	14.30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喀什市民政局(本级)		3082.64		177.91	1711.09		1193.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9.55		175.91	748.59		465.05					
	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80		175.91	2.89							
208	02	01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	2019年办公用房取暖费	1.14		1.14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	办公室维修改造资金	2.77		2.77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地名地址编码和“二维码”电子门牌设置工作	170.00		17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婚姻登记工作经费	1.99		1.99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上访人员生活费	2.89			2.89							
	10		社会福利		467.28			2.23		465.05					
208	10	02	老年福利	“下达2019年社会服务兜底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喀地财建[2019]34	465.05					465.05					

				号) (2019年专款结转)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下达民办养老机构自治区补助资金” (喀地财社[2019]12号) (2019年专款结转)	2.23			2.23								
	25		其他生活救助		5.23			5.23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0年代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补助	5.23			5.2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25			738.2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全区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喀地财社[2019]4号) (2019年专款结转)	60.31			60.31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下达2019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 (喀地财社[2019]73号) (2019年专款结转)	677.94			67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32			64.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32			64.32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0岁高龄津贴	64.32			64.3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4.00			524.00								

	07		自然灾害 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出		524.00			524.00							
224	07	01	中央 自然灾害救 灾补助	“2018年中 央自然灾害 生活补助资 金预算”(喀 地财建 [2019]11 号)(2019 年专款结 转)	524.00			524.00							
229			其他支出		1104.77		2.00	374.18		728.60					
	60		彩票公 益金安排 的支出		1104.77		2.00	374.18		728.60					
229	60	02	用于 社会福利 彩票公益 金支出	“下达2019 年中央集中 彩票公益金 支持社会福 利事业专项 资金预算” (喀地财社 [2019]93 号)(2019 年专款结 转)	527.19					527.19					
229	60	02	用于 社会福利 彩票公益 金支出	2019年中央 专项彩票公 益金支持地 方社会公益 事业发展 (喀地财社 [2019]25 号)(2019 年专款结 转)	201.41					201.41					
229	60	02	用于 社会福利 彩票公益 金支出	“流浪救助 管理机构建 设及设施设 备补助资金 (本级公益 金)”(喀地 财社 [2019]21 号)(2019 年专款结	2.00		2.00								

				转)											
229	60	02	用于 社会福利的 彩票公益金 支出	自治区困难 残疾人生活 补助和重度 残疾人护理 补贴补助资 金(喀地财 社[2019]17 号)(2019 年专款结 转)	291			291							
229	60	02	用于 社会福利的 彩票公益金 支出	自治区困难 残疾人生活 补助和重度 残疾人护理 补贴补助资 金(喀地财 社[2019]17 号)(2019 年专款结 转)	83.18			83.18							
				合计	3082.64		177.91	1711.09			1,193.6 4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4.75		4.75		4.75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511.4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收入预算 3511.4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77.12 万元，占 21.6%，比上年减少 26459.65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救助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2834.30 万元，占 80.72%，比上年增加 1033.71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3511.4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8.78 万元，占 13.7%，比上年增加 34.7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 人。

项目支出 3082.64 万元，占 87.79%，比上年减少 27106.33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救助专项资金、优抚安置专项资金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7.1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98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救助专项资金；卫生和健康支出 64.32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医疗救助专项资金；住房保障支出 28.8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7.1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8105.32 万元，下降 109.21%。主要原因是：社会救助资金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83.98 万元，占 86.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64.32 万元，占 9.5%。

6. 住房保障支出（类）28.82 万元，占 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67.2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91 万元，增长 0.3%，主要原因是：2020 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4 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7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88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2020 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4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7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0.96 万元，增长 188%，主要原因是新增道路及巷道地名地址编码和“二维码”电子门牌设置工作。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 106.0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32.61 万元，增长 69.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较上年增加 4 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32.74 万元，比上年执行书增加 0.36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23 万元，比上年

执行数减少 1.47 万元，减少 22%，主要原因是本级专项资金拨付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2020 年预算数为 64.32 万元，上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发放 80 岁老人高龄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8.8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5.43 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8.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4.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4.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19 年办公用房取暖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9 年办公用房取暖费

预算安排规模：1.1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保障取暖面积 542.85 平方米 1.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3 月

2. 项目名称：办公室维修改造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9.8.26 日财经会审议通过

预算安排规模：2.7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办公室维修资金 2.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3. 项目名称：地名地址编码和“二维码”电子门牌设置工作。

设立的政策依据：1. 《关于对喀什市城区新增道路及巷道命名的通知》（喀市政办发[2019]65号）
《关于对喀什市东城区 15 条道路命名及部分道路更名的通知》（喀市政发[2018]53号。2. 关于转发《自治区标准地名地址库建设和二维码地名标志设置工作方案》的通知（喀署办密电[2018]6号）。

预算安排规模：1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地名地址编码和“二维码”电子门牌设置工作 17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4. 项目名称：婚姻登记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有效破

解堵点问题加快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有关事宜的通知》及新民办【2018】58号《关于停止要求婚姻登记当事提供证件复印件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9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增婚姻登记窗口，购置办公用品1.9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5. 项目名称：上访人员生活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因2019年申请报告市领导未签字，故将2019年与2020年两年资金列入2020年预算中。

预算安排规模：2.8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上访人员两年生活费2.8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6. 项目名称：“下达2019年社会服务兜底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喀地财建[2019]34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19]34号。

预算安排规模：465.0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工程款465.0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7. 项目名称：“下达民办养老机构自治区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12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下达民办养老机构自治区补助资金”新财社〔2018〕293号（喀地财社〔2019〕12号）2019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2.2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补助民办养老机构供养人员2.2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8. 项目名称：60年代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喀党阅字【2009】2号《地区四大班子领导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会议纪要》和喀署阅【2009】65号《关于落实地区四大班子会议解决有关具体问题的会议纪要》精神，保障13家破产关闭企业的退休职工、遗孀、六十年代精简下放人员的基本生活，发放生活费。新劳社字【2004】99号《关于提高企业六十年代初期精简退职人员生活补助费标准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2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参加年审精简下放人员22人，享受40%企业精简人员2人5.2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9. 项目名称：“全区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4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19〕4号

预算安排规模：60.3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5818.26 万元，保障喀什市城市低保对象 23095 人，农村低保对象 61538 人，城乡福利供养中心集中供养孤儿 160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30 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人数 165 人，城市特困分散供养人数 115 人。19 年结转资金 60.31 万元和 2019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结转资金 677.94 万元合并一起用于困难群众救助。其余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和业务保障能力，改善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10. 项目名称：“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喀地财社〔2019〕73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19〕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677.9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5818.26 万元，保障喀什市城市低保对象 23095 人，农村低保对象 61538 人，城乡福利供养中心集中供养孤儿 160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30 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人数 165 人，城市特困分散供养人数 115 人。19 年结转资金 60.31 万元和 2019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结转资金 677.94 万元合并一起用于

困难群众救助。其余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和业务保障能力，改善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11. 项目名称：80岁高龄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民发【2011】89号《自治区80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具有本辖区户籍，当年12月31日前满80周岁的老年人可以享受高龄津贴待遇。

预算安排规模：64.3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计划总投资409.84万元，其中2020年本级资金64.32万元，剩余资金待安排落实。本项目计划保障80-89岁老年人4682人，保障90-99岁老年人505人，保障100岁以上老人23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缓解80岁以上老人家庭经济负担。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12. 项目名称：“2018年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预算”（喀地财建[2019]11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19]11号

预算安排规模：52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为14698名救助对象每户1吨发放冬季煤，保障困难群众冬季用取暖，使救灾补助真正用于受

灾群众，总资金 632.014 万元，524.00 万用此资金，剩余 108.014 万元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喀地财社〔2019〕73 号）（2019 年专款结转）中资金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13. 项目名称：“下达 2019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喀地财社〔2019〕93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下达 2019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喀地财社〔2019〕93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预算安排规模：527.1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工程款款 527.1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14. 项目名称：2019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喀地财社〔2019〕25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9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助困境儿童救助项目）喀地财社〔2019〕25 号（专款）。

预算安排规模：201.4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工程款款 201.4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15. 项目名称：“流浪救助管理机构建设及设施设备补助资金（本级公益金）”（喀地财社[2019]21号）（2019年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社〔2018〕296号 喀地财社[2019]21号

预算安排规模：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维修监控设备数量6个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16. 项目名称：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17号（2019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19〕17号。

预算安排规模：29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5796名重度残疾人和5702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

17. 项目名称：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17号（2019专款结转）。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19〕17号。

预算安排规模：83.1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 5796 名重度残疾人和 5702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7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0.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不允许应公出国；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编制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喀什市民政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民政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 1.8 万元，上升 12.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调整。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民政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37.58 平方米，价值 23.12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37.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37.2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7.6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7 个，涉及预算金额 3082.6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60年代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补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3	其中：财政拨款	5.2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 22 名年审精简下放人员和 2 名享受 40%企业精简政策的补助发放，保障 13 家破产关闭企业的退休职工、遗孀、六十年代精简下放人员的基本生活，解决这部分老职工的生活困难，发放生活费，体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参加年审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补助标准（元/人/月）		180		
		享受 40%企业精简人员生活费补助标准（元/人/月）		198		
	时效指标	精简下放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参加年审精简下放人员数量（人）		22		
		享受 40%企业精简人员（人）		2		
质量指标	精简下放人员经费保障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民政救助制度建设		不断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改善补助人员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80岁高龄津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32	其中：财政拨款	64.3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409.84 万元，其中 2020 年本级资金 64.32 万元，剩余资金待安排落实。本项目计划保障 80-89 岁老年人 4682 人，保障 90-99 岁老年人 505 人，保障 100 岁以上老人 23 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缓解 80 岁以上老人家庭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80 岁以上老年人津贴标准-80-89 岁（人/月）		50		
		80 岁以上老年人津贴标准-90-99 岁（人/月）		120		
		80 岁以上老年人津贴标准-100 岁以上（人/月）		200		
		体检费用（万元）		50.68		
	时效指标	80 岁老人生活津贴的及时发放率（%）		100%		
	数量指标	80 岁以上老年人津贴标准-80-89 岁		4682		
		80 岁以上老年人津贴标准-90-99 岁		505		
		80 岁以上老年人津贴标准-100 岁以上		23		
	质量指标	80 岁老人生活津贴的发放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 80 岁以上老人津贴补贴制度		建立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缓解 80 岁以上老人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8年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预算” (喀地财建[2019]11号) (2019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4	其中:财政拨款	52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计划为14698名救助对象每户1吨发放冬季煤,保障困难群众冬季用取暖,使救灾补助真正用于受灾群众,总资金632.014万元,524.00万用此资金,剩余108.014万元从“下达2019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喀地财社(2019)73号)(2019年专款结转)中资金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冬季取暖煤成本(元/吨)			430	
	时效指标	物资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救灾救济对象人数(人)			14698	
		每户享受煤炭吨数(吨)			1	
	质量指标	煤炭质量合格率(%)			100%	
煤炭发放完成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救灾救济制度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不断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办公室维修改造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7	其中：财政拨款	2.7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对我单位 300 平方米的办公室进行维修改造，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办公环境质量，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确保基础设施完好，以更好开展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费用（万元）			2.77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经费保障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办公室面积（平方米）			300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完好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9年办公用房取暖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	其中：财政拨款	1.1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我单位 542.85 平方米办公室的暖气费。通过实施本项目使得我单位在冬季来临天气严寒时期，满足正常取暖需求，保障机关干部工作环境，维持机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企业机关暖气收费标准（元/平方米）			21	
	时效指标	暖气费缴纳及时率（%）			100%	
		冬季供暖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保障取暖面积（平方米）			542.85	
	质量指标	供暖覆盖率（%）			100%	
因为未及时缴纳暖气费导致停暖的次数（次）			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长期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冬日取暖需求			有效保障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19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喀地财社[2019]25号）（2019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1.41	其中：财政拨款	201.41	其他资金	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市儿童福利院项目,总投资850万元,于2019年11月开工,2019年支付资金298.590376万元,本年度预算金额201.40万元,剩余350.00万元待安排落实。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困境儿童现有条件,提高机构的服务和保障能力,保障困境儿童合法权益,使他们健康成长、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切实增强困境儿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为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奠定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阶段性工程款（万元）			201.41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规模（平方米）			4200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困境儿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持续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境儿童现有条件			有效改善	
		提高机构的服务和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地名地址编码和“二维码”电子门牌设置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	其中：财政拨款	17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将东城区已命名道路路牌进行完善，对城区 184 条已命名街路巷安装二维码路牌、对城区沿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小区等制作安装二维码门牌、对全市城乡特别是乡村重新编排住宅地址制作二维码户牌，更好的为群众方便生活，指引方向，承载着智慧和文化，提升东城区的人文气息，完善公共服务功能、方便群众生产生活、强化社会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地名普查补助资金经费成本（万元）			17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覆盖街道数量（条）			184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公共服务功能			不断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东城区的人文气息			有效提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9	其中：财政拨款	1.9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新增 2 个婚姻登记窗口，并为其配置电脑、证书打印机、二代身份阅读器、婚姻登记 UK 等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婚姻登记窗口工作效率，提升业务保障能力，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购置电脑成本（万元/台）			0.45	
		购置证书打印机成本（万元/台）			0.32	
		购置二代身份证阅读器成本（万元/台）			0.19	
		购置婚姻登记 UK 成本（万元/个）			0.04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新增婚姻登记窗口数量（个）			2	
		保障原有婚姻登记窗口数量（个）			2	
		购置电脑数量（台）			2	
		购置证书打印机数量（台）			2	
		购置二代身份证阅读器数量（台）			2	
		购置婚姻登记 UK 数量（个）			2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购置设备综合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婚姻登记窗口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流浪救助管理机构建设及设施设备补助资金（本级公益金）”（喀地财社[2019]21号）（2019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	其中：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完成流浪救助站6个监控设备的维修工作，用于支付维修金。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救助管理站安全性，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业务保障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监控设备平均维修成本（万元/个）			0.33	
	时效指标	日常维修检查及时率（%）			100%	
		维修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流浪救助管理机构数（个）			1	
		维修监控设备数量（个）			6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困难群众救助制度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救助管理站安全性			有效提高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全区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4号）（2019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31	其中：财政拨款	60.3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5818.26 万元，保障喀什市城市低保对象 23095 人，农村低保对象 61538 人，城乡福利供养中心集中供养孤儿 160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30 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人数 165 人，城市特困分散供养人数 115 人。19 年结转资金 60.31 万元和 2019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结转资金 677.94 万元合并一起用于困难群众救助。其余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和业务保障能力，改善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标准（元/人/月）			311	
		城市低保标准（元/人/月）			456	
		孤儿基本生活标准（元/人/年）			1100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标准（元/月）			300	
		农村特困人员生活标准（元/人/月）			520	
		城市特困人员生活标准（元/人/月）			343	
	时效指标	社会救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保障人数（人）			61538	
		城市低保对象保障人数（人）			23095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人数（人）			160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			130			
农村特困集中供养人数（人）			165			

项目效益指标		城市特困分散供养人数(人)	115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资金保障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不断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改善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上访人员生活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9	其中：财政拨款	2.8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完成 1 名上访人员两年生活补助资金的发放，按照标准支付资金。通过有效改善上访人员生活质量，使上访人员的生活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支出（万元）			2.89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100%	
		生活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补助上访人员数量（人）			1	
		发放补助资金月份（月）			24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上访人员的生活			长期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上访人员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下达 2019 年社会服务兜底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喀地财建[2019]34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5.05	其中：财政拨款	465.0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市敬老院院项目总投资 650.00 万元，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2019 年支付工程款 184.95 万元，结转专项资金 465.05 万元。本年度计划完成工程量 100%。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保障老年人权益，使更多的孤寡老人能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安享幸福晚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阶段性工程款（万元）			465.0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规模（平方米）			2650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老年人权益			长期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寡老人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喀什地财社（2019）73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7.94	其中：财政拨款	677.9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5818.26 万元，保障喀什市城市低保对象 23095 人，农村低保对象 61538 人，城乡福利供养中心集中供养孤儿 160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30 人，农村特困集中供养人数 165 人，城市特困分散供养人数 115 人。本笔资金主要保障两个部分：1、支出 108.014 万元用于支付 14698 人的冬季煤炭补助资金。2、和全区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2019 年结转资金 60.31 合并使用，其余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和业务保障能力，改善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水平。</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标准（元/人/年）		3732		
		城市低保标准（元/人/月）		456		
		孤儿基本生活标准（元/人/年）		1100		
		农村特困人员生活标准（元/人/月）		520		
		城市特困人员生活标准（元/人/月）		343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标准（元/人/月）		300		
	时效指标	社会救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保障人数（人）		61538		
		城市低保对象保障人数（人）		23095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人数（人）		160		
农村特困人数（人）		165				
城市特困人数（人）		115				

项目效益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	130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资金保障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月人均提高	不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不断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改善城市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下达 2019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喀地财社[2019]93 号）（2019 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7.19	其中：财政拨款	527.1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主要包括喀什市困境儿童保护中心设施配备项目资金 464.19 万元（包括配套附属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喀什市殡仪馆火化炉改造项目资金 50 万元、孤儿助学项目资金 13 万元。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困境儿童生活条件、减轻孤儿入学经济负担、降低殡仪所火化炉污染率、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困境儿童保护中心设施配套成本（万元）		464.19		
		殡仪所华火炉改造项目成本（万元）		50.00		
		孤儿助学金项目成本（万元）		13.00		
	时效指标	喀什市困境儿童保护中心设施配备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喀什市困境儿童保护中心设施配备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火化炉采购及时率（%）		100%		
		孤儿学费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新建困境儿童保护中心（所）		1		
		购置殡仪所火化炉数（个）		1		
保障孤儿人数（人）		124				

	质量指标	购置火化炉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儿童保护中心设施配备验收合格率 (%)	100%
		孤儿学费补助覆盖率 (%)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不断完善
		改善困境儿童生活条件	不断改善
		减轻孤儿入学经济负担	有效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殡仪所火化炉污染率	有效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下达民办养老机构自治区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12号）（2019年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3	其中：财政拨款	2.2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完成1家民办养老机构中的233人的补助资金的发放，补助标准为100元/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民办机构社会服务能力，使养老院各项服务质量指标明显进步、服务质量明显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元/人）			100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100%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补助民办养老机构供养人数（人）			233	
		补助民办养老机构数（个）			1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影响			长期持续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17号(2019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1	其中:财政拨款	29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内容计划为5796名重度残疾人和5702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费,切实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发放标准(元/人)			100	
		困难残疾人发放标准(元/人)			1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保障人次数(人次)			21667	
		困难残疾人保障人次数(人次)			15750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保障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基本提高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残疾人救助体系的影响			持续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救助对象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喀地财社〔2019〕17号（2019专款结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3.18	其中：财政拨款	83.1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内容计划为 5796 名重度残疾人和 5702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费，切实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发放标准（元/人）			100	
		困难残疾人发放标准（元/人）			1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保障人次数（人次）			21667	
		困难残疾人保障人次数（人次）			15750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保障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基本提高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残疾人救助体系的影响			持续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救助对象满意度（%）			≥98%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喀什市民政局

2020年2月20日